

#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闽工信建议〔2023〕10号

答复类别：B类

##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122号建议的协办意见

省科技厅：

《关于鼓励企业自主创新发展的建议》（第1122号）由我厅协办。现结合我厅职能，将协办意见报送如下：

### 一、主要工作情况

（一）**强化平台建设，释放创新动能。**一是加大力度推动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引导、培育具有较强经济实力和研发能力、在业内具有较大影响力的龙头企业牵头，联合产业上下游企业、科研院所、高校、行业组织共同组建制造业创新中心。精准靶向新兴产业和优势产业集群建设，认定福建省高端绿色鞋服、氟新材料等4家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二是加强企业技术中心培育、认定。2022年新增省企业技术中心52家，4家企业获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开展企业技术中心分级入库培育，在全省范围内遴选一批自主创新成效明显的工业和信息化企业技术中心进行入库培育。三是加强省行业技术开发基地管理。以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有限公司为依托，联合国内高校科研院所创新资源组建省高端数控机床行业技术开发基地，推动

高端数控机床行业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应用，提高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二）坚持项目带动，激发创新活力。**聚焦主导产业、优势产业、新兴产业等重点领域，强化“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以关键共性技术突破、产品创新研发和创新成果落地转化为重点，组织开展2022年福建省技术创新重点攻关及产业化项目，共遴选项目52个，涉及电子信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与新医药等领域，带动企业研发投入超3亿元，产业化后预计新增产值超百亿，13个项目在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取得突破，有力推动一批技术先进、产业化前景好，能提升企业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的项目落地实施，加快提升我省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着力推动核心技术自主可控。

**（三）强化政策扶持引导，推动企业技改升级。**实施企业技术改造行动，在政策力度、引导方向上不断优化提升，推动企业加快改造升级。引导企业围绕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先进制造业产能扩张、产业基础再造等重点方向实施技改，健全省重点技改项目申报常态化受理、定期发布机制，进一步扩大支持范围，对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工业互联网标杆企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标杆企业等企业项目取消投资额条件限制，2022年组织实施省重点技改项目1422项、总投资4585亿元，项目达产后预计可年新增销售收入8359亿元。制定实施《福建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设备投资奖补实施办法》，主动指导和跟踪督促各地加快组织申报和兑现落实技改奖补政策。新增厦门国际银行和平安银行作为技改项目融资支持专项政策合作银

行，总数达 23 家，加强政银企信息共享和工作互动，推动合作银行加快技改融资项目的审批授信和签约投放，截至 2022 年底，累计已签约项目 235 项、金额 292.27 亿元，提款金额达 125.84 亿元，获益企业融资成本平均下降约 41.2%。

## 二、下一步工作重点

下一步，我厅将进一步研究吸收人大代表建议，结合我厅职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快产业创新平台建设。**推动规上工业企业开展科研活动，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以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为抓手，着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对接制造强省战略，精准靶向新兴产业和优势产业集群，省市联动加快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推进行业龙头企业联合上下游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共建创新联合体，形成以制造业创新中心为代表的多利益主体共同参与的协同创新产业集群。大力培育企业技术中心，推进国家、省、市三级企业技术中心梯次发展，扩大企业研发机构覆盖面，树立一批创新能力强、机制好、引领作用大的创新标杆。

**（二）推动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聚焦主导产业、优势产业、新兴产业等重点领域，促进产业链核心技术自主可控，推动产业链优化升级。加强重点领域“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研发攻关，争取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上取得更大突破。在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与新医药等领域，继续组织实施一批技术创新重点攻关及产业化项目，加强项目从立项、开发、产业化全过程跟踪、服务及管理，有针对性组织高校、科研院所和企

业开展联合攻关，推动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迈上新台阶。

**（三）持续强化企业技改提升。**深入实施企业技改行动，把先进制造业产能扩张、传统产业数字化改造、产业基础再造作为主攻方向，组织实施一批省重点技改项目，引导企业对标国际先进水平加大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推进装备换新、机器换工、生产换线、产品换代，加快改造提升传统制造业，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优化重点技改项目导向，继续对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工业互联网标杆企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标杆企业等取消申报入库投资额条件限制。指导和支持企业向上争取对接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技术改造专项等国家政策支持，充分发挥产业投资基金带动作用，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对制造业项目投入。

领导署名：郭学军

联系人：颜真楠

联系电话：0591-87430161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年3月6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省政府办公厅。